



浙江古籍出版社



〔唐〕杜佑撰

通典

浙江古籍出版社影印

通 典

(全一册)

〔唐〕杜 佑撰

*

浙江古籍出版社出版·發行

(杭州武林路125號)

上海市印刷七廠印刷

(上海市永明路153號)

*

開本787×1092 1/16 印張69.25 印數1200

1988年11月第一版

1988年11月第一次印刷

*

ISBN 7-80518-037-7/Z·3

定 價： 37 元

出 版 說 明

《十通》是書名帶「通」字的十部大書的總稱。唐代杜佑撰《通典》後，有南宋鄭樵撰《通志》、元初馬端臨撰《文獻通考》，合稱「三通」。清乾隆時官修的《續通典》、《清朝通典》、《續通志》、《清朝通志》、《續文獻通考》、《清朝文獻通考》，加上前面「三通」，稱為「九通」。一九二一年，浙江南潯劉錦藻撰成《清朝續文獻通考》，始有「十通」之名。

《十通》是一套有關我國歷代典章制度的大型工具書，共計二千七百多卷，內容廣博，規模宏大。有了它，就能基本上掌握歷代政治、經濟、軍事、文化等制度的資料，更便於了解各項制度的沿革和演變。它無疑是研究者和單位圖書館、資料室的必備工具書。

一九三五至一九三七年，上海商務印書館編印《萬有文庫》時，將九通的乾隆官刊本併版縮印，又將劉錦藻撰《清朝續文獻通考》鉛字排印，分編精裝為十六開本二十二大冊（索引一冊），予以出版。其中三通各書卷末附：《通典考證》一卷、《通志考證》三卷、《通考考證》三卷，皆為乾隆官刊時所附。為方便讀者，所附《十通索引》分四部分：一、說明，有「十通一覽表」；二、四角號碼索引，全部名詞術語按首字的四角號碼順序編排，下註書名和頁數；三、單字筆畫檢查表；四、分類詳細目錄；極便檢索查閱。可以講，萬有文庫本《十通》是迄今最佳最方便實用的版本。惜其出版時間距今五十年之久，已不多見，為供目前研究工作的急需，我社決定照舊影印。

現將萬有文庫本《十通》，各書按順序分列如下：

第一種：唐杜佑撰《通典》，二百卷，附《通典考證》一卷，精裝一冊；

第二種：清乾隆官修《續通典》，一百五十卷，精裝一冊；

第三種：清乾隆官修《清朝通典》，一百卷，精裝一冊；

第四種：南宋鄭樵撰《通志》，二百卷，附《通志考證》三卷，精裝三冊；

第五種：清乾隆官修《續通志》，六百四十卷，精裝三冊；

第六種：清乾隆官修《清朝通志》，一百二十六卷，精裝一冊；

第七種：元初馬端臨撰《文獻通考》，三百四十八卷，附《通考考證》三卷，精裝二冊；

第八種：清乾隆官修《續文獻通考》，二百五十卷，精裝二冊；

第九種：清乾隆官修《清朝文獻通考》，三百卷，精裝二冊；

第十種：一九二一年劉錦藻撰《清朝續文獻通考》，四百卷，精裝四冊。

附《十通索引》一冊。

對於影印工作，敬請讀者提出寶貴意見。

最後，我們謹向商務印書館表示感謝。

浙江古籍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六月

御製重刻通典序

稽古帝王治天下之大經大法以及累朝名物制度因革損益之詳紛綸浩博散見典籍未有統貫唐宰相杜佑於爲淮南節度嘗記時始出已意搜討類次勒成一書名曰通典爲類凡爲書二百卷自唐肅代間上溯唐虞雖亦稍據劉秩政典及開元新禮諸書要其網羅百代兼總而條貫之斯已勤矣厥後鄭樵廣之作通志馬端臨續之作通考三書竝行於世朕以其歷年久遠頗有殘缺特命重爲校正刊刻以廣其傳通典實先告竣朕惟三書各有意義鄭樵主於考訂故有及細微馬端臨意在精詳故開出論斷此書則佑自言徵於人事將施有政故簡而有要核而不文觀其分門起例由食貨以訖邊防先養而後教先禮而後刑設官以治民安內以馭外本末次第具有條理亦恢恢乎經國之良模矣書曰學於古訓乃有獲爲國家者立綱陳紀斟酌古今將期與治同道而不泥其迹則是書實考鏡所必資豈以供博覽而已哉爰揭之以告讀是書者乾隆丁卯冬十二月

通典原序

唐左補闕李翰撰

儒家者流博而寡要勞而少功何哉其患在於習之不精知之不明入而不得其門行而不由其道何以徵之夫五經羣史之書大不過本天地設君臣明十倫五教之義陳政刑賞罰之柄述禮樂制度之統究治亂興亡之由立邦之道盡於此矣非此典者謂之無益世教則聖人不書學者不覽懼冗煩而無所從也先師宣尼祖述堯舜憲章文武七十子之徒宣明大義三代之道百世可師而諸子云云猥復制作由其門則其教已備反其道則其人可誅而學者以多閱爲廣見以異端爲博聞是非粉然湧洞茫昧而無條貫或舉其中而不知其本原其始而不要其終高談有餘待問則泥難驅馳百家曰誦萬字學彌廣而志彌惑聞愈多而識愈疑此所以勤苦而難成殆非君子進德修業之意也今通典之作昭昭乎其警學者之羣迷歎以爲君子致用在乎經邦經邦在乎立事立事在乎師古師古在乎隨時必參古今之宜窮終始之要始可以度其古終可以行於今問而辨之端如貫珠舉而行之審如中鵠夫然故施於文學可爲通儒施於政事可建皇極故採五經羣史上自黃帝至於有唐天寶之末每事以類相從舉其始終歷代沿革廢置及當時羣士論議得失靡不條載附之於事如人文脈散綴於體凡有八門號曰通典非聖人之書非聖人微旨不取焉惡煩雜也事非經國禮法程制亦所不錄棄無益也若使學者得而觀之不出戶知天下未從政達人情罕更事知時變爲功易而速爲學精而要其道直而不徑其文甚詳而不煩推而通放而

準語備而理盡例明而事中舉而措之如指諸掌不假從師聚學而區以別矣非聰明獨見之士孰能修之淮南元戎之佐曰尙書主客郎京兆杜公君卿雅有遠度志於邦典篤學好古生而知之以大厯之始實纂斯典累年而成杜公亦自爲序引各冠篇首或前史有關申至粹其道不雜比於通典非其倫也於戲今之人賤近最著者御覽藝文玉燭之類網羅古今博則博矣然率多文章之事記問之學至於刊列百度緝熙王猷至精而貴遠昧微而睹著得之者甚鮮知之者甚稀可爲長太息也翰嘗有斯志約乎舊史圖之不早竟爲善述者所先故頗詳旨趣而爲之序庶將來君子知吾道之不誣也左補闕李翰序

奉

旨開列校刻通典諸臣職名

監理

武英殿總裁	和碩和親王	弘晝	貢	生臣劉岱
吏部右侍郎	和碩和親王	弘齡	貢	生臣杜桂
兵部左侍郎	和碩和親王	會汾	貢	生臣申居郎
國子監祭酒	和碩和親王	陸宗楷	貢	生臣楊志梁

提調

署日講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讀學士	臣林蒲封	貢	生臣劉岱
原任詹事府詹事兼翰林院侍讀學士	今加七品銜臣陳浩	貢	生臣李泓
校對		貢	生臣盧殿人

武英殿監造

內務府南苑郎中兼佐領加七級紀錄二十次	臣雅爾岱	貢	生臣謝霖
內務府錢糧衙門郎中兼佐領加六級紀錄十六次	臣永保	貢	生臣劉岱
內務府錢糧衙門員外郎兼佐領加一級紀錄四次	臣永忠	貢	生臣杜桂

內務府廣儲司司庫加一級紀錄五次	臣三格	貢	生臣謝霖
內務府廣儲司員外郎	臣永泰	貢	生臣劉岱

內務府廣儲司庫加一級紀錄三次	臣三格	貢	生臣謝霖
監造加一級	臣李保	貢	生臣劉岱

監造加三級	臣姚文彬	貢	生臣謝霖
庫	掌臣虎什泰	貢	生臣劉岱

監造加一級	臣李保	貢	生臣謝霖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劉岱

修臣陸樹本	庫	掌臣虎什泰	貢	生臣謝霖
修臣葉西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劉岱

修臣程景伊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謝霖
編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劉岱

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謝霖
編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劉岱

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謝霖
編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劉岱

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謝霖
編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劉岱

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謝霖
編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劉岱

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謝霖
編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劉岱

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謝霖
編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劉岱

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謝霖
編修臣邱柱	庫	掌臣高永仁	貢	生臣劉岱

校錄

舉人	臣劉湘	貢	生臣謝霖
貢生	臣潘輝	貢	生臣謝霖

通典總目

食貨凡一十二卷

卷一至卷十二止

選舉凡六卷

卷十三至卷十八止

職官凡二十二卷

卷十九至卷四十止

禮卷凡一百卷 厲代沿革六十五卷開元禮三十五

卷四十一至卷一百四十止

樂凡七卷

卷一百四十一至卷一百四十七止

兵凡一十五卷

卷一百四十八至卷一百六十二止

刑凡八卷

卷一百六十三至卷一百七十止

州郡凡十四卷

卷一百七十一至卷一百八十四止

邊防凡一十六卷

卷一百八十五至卷二百止

其各卷細目詳載本門卷首

給徭役也任土之法以物地事授地職而待其政令任其力勢所能生育且以制貢賦也物物色之以知其所宜之事而授農牧衡虞使職之以塞里任國中之地以場圃任園地以宅田士田賈田任近郊之地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之地以公邑之田任甸地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疆地也里居者若今云邑居里矣庶民居之區域謂廢里者古所居里也閭樹果累於戶季於中爲場樊園爲之園宅田者致士之家所受之田也士相見禮曰宅者在邦則曰市井之臣在野則曰草茅之臣士讀爲仕仕亦受田所謂圭田也孟子曰自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賈田在市賈人其子所受田也官田庶人在官者其家所受田也牛田牧田畜牧者之家所受田也賞田者賞賜之田公邑謂六遂餘地天子使大夫治自此以外皆然家邑大夫之采地小都卿之采地大都公之采地王子弟所食地也疆界也皆言任者地之形實不方平如圓受田邑者遠者還民戶近不得盡如制其所生育職貢取正於是耳民受田上

田任疆地也里居者若今云邑居里矣庶民居之區域謂廢里者古所居里也閭樹果累於戶季於中爲場樊園爲之園宅田者致士之家所受之田也士相見禮曰宅者在邦則曰市井之臣在野則曰草茅之臣士讀爲仕仕亦受田所謂圭田也孟子曰自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賈田在市賈人其子所受田也官田庶人在官者其家所受田也牛田牧田畜牧者之家所受田也賞田者賞賜之田公邑謂六遂餘地天子使大夫治自此以外皆然家邑大夫之采地小都卿之采地大都公之采地王子弟所食地也疆界也皆言任者地之形實不方平如圓受田邑者遠者還民戶近不得盡如制其所生育職貢取正於是耳民受田上

未賈誼說上曰古之治天下至嚴至悉故其畜積足恃今背本而趨末遊食者甚眾是天下之大殘也本農桑商也言人已棄農而務工商矣其食水粟者又甚眾也殘謂傷害也未工矣近公私之積猶可哀痛言年載已多而無儲積卽不幸有方二三千里之旱國胡以相恤卒然邊境有急數十萬之眾國胡以餽之兵旱相乘天下大屈今厥人而歸之農皆

得避風塵夏不得避暑熱秋不得避陰雨冬不得避寒孤長幼在其中勤苦如此向復被水旱之災急政暴賦凍四時之間亡日休息又私自送往迎來弔死問疾養孤長幼在其中勤苦如此向復被水旱之災急政暴賦

著於本使天下各食其力末伎遊食之民轉而緣南畝

國胡以餽之兵旱相乘天下大屈今厥人而歸之農皆

富兵強天下無敵○漢孝文時民近戰國皆多背本趨田制阡陌任其所耕不限多少孝公十二年之制數年之閒國

桑薄稅斂廣畜積以實倉廩備水旱故民可得而有也

是故明君貴五穀而賤金玉今農夫五口之家其服役者不下二人服事其能耕者不過百畝百畝之收不過

少近古限民名田以曠不足名田占田也各爲立限不足以足塞并兼之路然後可善治也竟不能用元狩三年

遣謁者勸種宿麥舉吏人能假貸貧人者以名聞及未

年帝悔征伐之事乃封丞相田于秋爲富民侯下詔曰

方今之務在於力農以趨過爲搜粟都尉過能爲代田

一晦三畊壘也音工反字或作畎歲代處故曰代田也易古法

也后稷始畊田以二耜爲耜併兩耜而耕廣尺深尺曰畊長

終畊一畊三畊一夫三百畊而播種於畊中謂穀子播布也種

苗生葉以上稍耨曠草鉢因噴其土以附苗根下之謂

類故其詩曰或芸或耔穀擬小雅甫田之詩

芸除草也籽附根也言苗稍壯每耨輒附根比必麻

暑曠盡而根深能風與旱能讀日射故儼儼而盛也其耕耘

下種田器皆有便巧率十二夫爲田一井一屋故畊五

頃九夫爲井三夫爲屋夫百畊於古爲十二頃古百步頃爲畊漢時二百四十步爲畊古千二百畊則得今五

頃用耦犁二牛三人一歲之收常過綈田畊一斛以上

綈田謂不善者倍之善爲剛者又過過使教田太常音莫幹反

意狀大常主諸陵有大農置工巧奴與從事爲作田器

三千石遣令長三老力田及里父老善田者受田器學

耕種養苗狀爲法民或苦少牛無以趨澤謂日趣及

澤故平都令光教過以人輓晚輓引也史過奏光以

爲丞教民相與庸輓犁作也義與傭賃同率多人者田

日三十畊少者十三畊以故田多墾闢過試以離宮卒

也諸綠河壩地廟垣壩地其義皆同守謀得穀皆多其

離宮卒閒而無事因令於壩地其義皆同守謀得穀皆

旁田晦一斛以上令命家田三輔公田令使也命者欲

其家田又教邊郡及居延城居延張掖縣也是後邊城

公田也有甲卒也

河東弘農三輔太常民皆便代田用力少而得穀多至

種五孝元初元元年以三輔太常郡國公田及苑可省

賦建昭五年詔曰方春農桑興百姓勤力自盡之時也

者振業貧民江海陂湖園池屬少府者以假貧民勿租

故是月勞農勸桑無使後時今不良之吏發按小罪徵

召證按興不急之事以妨百姓使失一時之作亡終歲

之功公卿其明察申敕之孝成帝之時張禹占鄭白之

渠四百餘頃他人兼井者類此而人彌困陽朔四年正

月詔曰夫洪範八政以食爲首斯誠家給刑錯之本也

先帝劭農薄其租稅寵其強力令與孝弟同科聞者民

彌情怠鄉本者少趨末者眾將何以矯之方東作時其

令二千石勉勸農桑出入阡陌致勞來之書不云乎服

田力穡乃亦有秋其最之哉孝哀卽位師丹輔政建議

古之聖王莫不設井田然後治乃可平孝文皇帝承亡

周亂秦兵革之後天下空虛故務勸農桑帥以節儉民

始充實未有并兼之害故不爲民田及奴婢爲限今累

世承平豪富吏民貲數鉅萬而貧弱逾困蓋君子爲政

貴因循而重改作所以有改者將以救急也亦未可詳

宜略爲限天子下其議丞相孔光大司空何武奏請諸

侯列侯皆得名田國中列侯在長安公主名田縣道

十餘人坐度田不實下獄死順帝建康元年定墾田六

百八十九萬六千二百七十一頃五十六畝九十四步

據建康元年戶九百九十四萬六千荀悅論曰昔文帝

十三年六月詔除人田租且古者十一而稅以爲天下

之中正今漢人田或百一而稅可謂鮮矣然豪富強人

占田逾多其賦太半官收百一之稅而人輸豪強太半

之賦官家之惠優於三代豪強之暴酷於亡秦是以惠

不下通而威福分於豪人也今不正其本而務除租稅

適足以資富強也孝武皇帝時董仲舒嘗言宜限人占

田至哀帝時乃限人占田不得過三十頃雖有其制卒

難施行然三十頃又不平矣且夫井田之制不宜於人

眾之時田廣人寡苟爲可也然欲廢之於寢立之於眾

土田布列在豪強卒而革之並有怨心則生紛亂制度

設井田則國給人富而頌聲作此唐虞之道三代所遵

者規田以千數弱者曾無立錐之居於是更名天下田

曰王田奴婢曰私屬皆不得買賣其男口不盈八而田

過一井者分餘田與九族鄰里鄉黨故無田今當受田

者如制度敢有非井田聖制無法惑眾者投諸四裔於

是農商失業食貨俱廢百姓涕泣於市道坐賣買田宅

奴婢自諸侯卿大夫至於庶人抵罪者不可勝數經二

年餘中郎區博諫曰井田雖聖王法其廢已久周道既

衰而人不從秦順人心改之可以獲大利故滅廬井而

置阡陌遂王諸夏訖今海內未厭其弊今欲違人心追

復千載絕迹雖堯舜復生而無百年之漸不能行也莽

知人愁乃許買賣其後百姓日以凋弊○後漢之初百

姓虛耗率土遺黎十纏一二光武建武十五年詔下州

郡檢覆墾田頃畝及戶口年紀河南尹張伋及諸郡守

十餘人坐度田不實下獄死順帝建康元年定墾田六

百八十九萬六千二百七十一頃五十六畝九十四步

據建康元年戶九百九十四萬六千荀悅論曰昔文帝

十三年六月詔除人田租且古者十一而稅以爲天下

之中正今漢人田或百一而稅可謂鮮矣然豪富強人

占田逾多其賦太半官收百一之稅而人輸豪強太半

之賦官家之惠優於三代豪強之暴酷於亡秦是以惠

不下通而威福分於豪人也今不正其本而務除租稅

適足以資富強也孝武皇帝時董仲舒嘗言宜限人占

田至哀帝時乃限人占田不得過三十頃雖有其制卒

難施行然三十頃又不平矣且夫井田之制不宜於人

眾之時田廣人寡苟爲可也然欲廢之於寢立之於眾

土田布列在豪強卒而革之並有怨心則生紛亂制度

設井田則國給人富而頌聲作此唐虞之道三代所遵

者規田以千數弱者曾無立錐之居於是更名天下田

曰王田奴婢曰私屬皆不得買賣其男口不盈八而田

過一井者分餘田與九族鄰里鄉黨故無田今當受田

者如制度敢有非井田聖制無法惑眾者投諸四裔於